



严禁在就业上歧视曾经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的康复者。

严禁在就业上歧视曾经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的康复者、开放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落户限制……

# 请关注这些民生大事

## 国务院常务会议：严禁在就业上歧视曾经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的康复者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近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加力稳岗拓岗的政策举措，确保就业大局稳定。

会议指出，一是继续通过保市场主体稳就业。持续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打通落实堵点，实行社保费缓缴、稳岗返还、就业补助等打包办理。二是更多用市场化社会化办法增加就业岗位。支持以创业带动就业，对符合条件的初创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继续发放最高20万元创业担保贷款并由财政贴息。地方政府要拿出资金，帮助孵化基地降低初创企业场地租金等费用。三是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落实已确定的拓展毕业生就业渠道政策。加快恢复线下招聘。出台政策支持服务外包产业吸纳毕业生。对未就业毕业生“一人一策”提供不断线帮扶服务。实施好以工代赈。确保零就业家庭至少有一人尽快就业。四是保障劳动者平等就业权利。严禁在就业上歧视曾经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的康复者。相关部门要加强劳动保障监察，对此类歧视现象发现一起严肃处理一起。五是地方政府要承担稳就业主体责任，确保实现就业目标。对地方就业工作及时通报督导。

会议指出，灵活就业能有效促进就业，也有利于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要强化保障和服务。一是允许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加职工基本养老、医疗保险，依托国家统一平台参保登记，提升社保缴费、转移接续、异地就医等便利度。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从事灵活就业的，按规定给予社保补贴。二是依法保护灵活就业人员合法权益，严肃查处逃避用工主体责任、拖欠薪酬等问题，实施好职业伤害保障试点。三是加快零工市场建设，推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免费提供零工供需对接；对符合条件的灵活就业人员培训，给予培训补贴和培训期间生活补贴。

## 国务院常务会议：在全国开展家电以旧换新和家电下乡

国务院总理李克强日前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多措并举扩消费，确定支持绿色智能家电消费的措施。一是在全国开展家电以旧换新和家电下乡，鼓励有条件地方予以资金和政策支持。实施中要维护全国统一开放大市场，保障公平竞争。二是完善绿色智能家电标准，推进安装、维修等全链条服务标准化。三是支持发展废旧家电回收利用，全面实施千兆光纤网络工程，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巩固提升农村电网，为扩大家电消费提供支撑。

## 重点工程大力实施以工代赈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在重点工程项目中大力实施以工代赈促进当地群众就业增收的工作方案》，提出4方面12条政策措施。其中，项目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与业主单位、施工单位建立劳务沟通协调机制，以县域为主组织动员当地农村劳动力、城镇低收入人口和就业困难群体等参与务工。利用项目施工场地、机械设备等，采取“培训+上岗”等方式开展劳动技能培训和安全生产培训。尽量扩充以工代赈就业岗位，合理确定以工代赈劳务报酬标准，及时足额发放劳务报酬，尽可能增加劳务报酬发放规模。

## 开放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落户限制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方案》明确，开放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落户限制，试行以经常居住地登记户口制度。全面取消城区常住人口300万以下的城市落户限制，全面放宽城区常住人口300万至500万的I型大城市落户条件，完善城区常住人口500万以上的超大特大城市积分落户政策，鼓励取消年度落户名额限制。促进在城镇稳定就业和生活的农业转移人口举家进城落户，并与城镇居民享有同等权利、履行同等义务。提高户籍登记和迁移便利度。依法保障进城落户农民的农村土地承包权、宅基地使用权、集体收益分配权，健全农户“三权”市场化退出机制和配套政策。

## 第七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 拟中选药品平均降价48%

第七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7月12日在江苏南京产生拟中选结果。此次集采有60种药品采购成功，327个拟中选产品平均降价48%，按约定采购量测算，预计每年可节省费用185亿元。此次集采药品涉及31个治疗类别，包括高血压、糖尿病、抗感染、消化道疾病等常见病、慢性病用药，以及肺癌、肝癌、肾癌、肠癌等重大疾病用药。下一步，国家医保局将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各地及中选企业做好中选结果落地实施工作，确保全国患者于2022年11月用上本次集采降价后的中选产品。

## 新增12个国家5A级旅游景区

7月15日，文旅部发布公告，正式确定12家旅游景区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黄河壶口瀑布旅游区、台州府

城文化旅游区、三山山景区、微山湖旅游区、鸡公山景区、三峡大瀑布景区、黄姚古镇景区、白帝城·瞿塘峡景区、安仁古镇景区、织金洞景区、官鹅沟景区、江布拉克景区。

## 人均新增30元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近日，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2022年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各级财政继续加大对居民医保参保缴费补助力度，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新增30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610元，同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30元，达到每人每年350元。

## 不得层层加码 进口非冷链物品实施分级分类管理

日前，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进口物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通知》指出，最新研究结果显示，常温条件下新冠病毒在大部分物品表面存活时间短，1天内全部失活。《通知》要求对进口非冷链物品实施分级分类管理，不准自行出台进口非冷链物品加严管控措施，不得层层加码。

## 招募5000名退休教师 前往县镇和农村学校工作

近日，教育部、财政部发布《关于做好2022年银龄讲学计划有关实施工作的通知》，提出2022年义务教育阶段计划招募5000名讲学教师，明确讲学教师服务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学年，鼓励考核合格的连续讲学。2022年银龄讲学计划的实施范围以县为基本单位，主要是脱贫地区（原国家确定的集中连片特困地区县、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省级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深度贫困县）、欠发达的民族县、革命老区县、边境县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场等，重点向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原“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倾斜。受援学校为县镇和农村学校。申请银龄讲学计划的退休教师以校长、教研员、特级教师、骨干教师为主。原单位返聘退休教师工作不列入银龄讲学计划。

来源：中国政府网



开放放宽除个别超大城市外的落户限制。



新增12个国家5A级旅游景区。



城乡居民医保参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 漫画解读新政策



### 消费新变化

如今“云购物”已经成为越来越多人的消费选择。2022年上半年，全国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3.1%。“云购物”深刻改变中国百姓日常生活的同时，也折射出消费的新特点新变化。

新华社发 朱慧卿作



### 促进高质量发展

记者7月19日从文化和旅游部获悉，文化和旅游部等10部门近日联合印发关于促进乡村民宿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提出，到2025年，初步形成布局合理、规模适度、内涵丰富、特色鲜明、服务优质的乡村民宿发展格局，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平衡态势更为明显，更好满足多层次、个性化、品质化的大众旅游消费需求。

新华社发 徐骏作

# 关于《国家医保局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的解读

日前，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有关任务要求，进一步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促进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国家医保局会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了《关于做好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22〕20号），以下简称《通知》。现就有关内容解读如下：

## 一、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筹资标准如何调整？

为适应医疗费用增长和巩固提升医保待遇水平，确保参保人员医保权益，《通知》要求合理提高居民医保的筹资标准，人均筹资标准达到960元，其中，各级财政进一步加大对居民医保参保缴费的补助力度，2022年居民医保参保财政补助标准人均新增30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610元；相应同步提高个人缴费标准30元，达到每人每年350元。继续从居民医保基金中划出一定额度，用于城乡居民大病保险资金，个人无需另行缴费即可享受大病保险待遇，减轻高额医疗费用负担。此外，《通知》还强调，要切实落实居住证参保政策规定，放开参保户籍限制，对于持居住证参加当地居民医保的，各级财政要按当地居民相同标准给予补助。

## 二、对巩固提升居民医保待遇水平有哪些工作要求？

《通知》提出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原则，统筹发挥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功能。主要从三个方面对2022年居民医保待遇保障提出工作要求。一是稳定住院待遇水平，政策范围内医疗费用基金支付比例稳定在70%左右。二是完善门诊保障机制，继续做好高血压、糖尿病门诊用药保障，健全门诊慢性病、特殊疾病（以下简称“门诊慢特病”）保障，增强大病保险、医疗救助对门诊医疗费用的保障功能，合力减轻门诊医疗费用负担。三是合理提高居民医保生育医疗费用待遇，做好参保人生育医疗费用保障。

## 三、在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方面有哪些具体举措？

为切实兜住兜牢民生保障底线，《通知》提出四项要求，一是继续做好困难群众资助参保工作，全额资助特困人员，定额资助低保对象、返贫致贫人口，确保应保尽保、应缴尽缴。二是健全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长效机制，完善参保动态监测、高额费用负担患者预警、部门间信息共享、风险协同处置等工作机制。三是完善依申请救助机制。四是做好与临时救助、慈善救助等的衔接。

## 四、如何增强医保制度发展的平衡性和协调性？

《通知》提出促进制度规范统一，包括四个方面要求。一是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三年行动方案，规范决策权限，推进医疗保障制度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标准化。二是推动实现全国用药范围基本统一，逐步规范统一省内基本医保门诊慢特病病种范围等政策。三是稳步推进省级统筹，职工医保和居民医保可以分类序贯推进。四是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将各省落实待遇清单情况纳入绩效考核。

## 五、医保支付管理工作有哪些具体要求？

《通知》提出四项要求，一是加强医保药品目录管理，做实做细谈判药品“双通道”管理。二是规范民族药、医疗机构制剂、中药饮片和中药配方颗粒医保准入管理。三是严格落实《DRG/DIP支付方式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探索推进门诊和中医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四是完善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

## 六、药品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和价格管理工作有哪些具体要求？

《通知》提出四项要求，一是统筹协调开展国家组织和省际联盟集采。2022年底国家和省级（或跨省联盟）集采药品

品种数累计不少于350个，高值医用耗材品种累计达到5个以上。二是提升完善医药集采平台功能，强化绩效评价。三是稳妥有序推进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四是启动医药价格监测工程，持续推进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实施。

## 七、如何加强基金监管和绩效管理？

《通知》强调，2022年要继续强化基金监管和绩效管理，一是加快建设完善基金监管制度体系和执法体系。二是继续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三是完善基金监管联动机制，健全工作制度，形成工作格局。四是做好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开展基金收支预算分析，健全风险预警、评估、化解机制及预案。

## 八、医保公共服务如何持续优化？

《通知》对经办管理服务提出五方面要求，一是全面落实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和操作规范，推动医疗保障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提高便民服务水平。二是全面落实基本医保参保管理经办规程和关系转移接续暂行办法，继续做好转移接续“跨省通办”。三是优化参保缴费服务，坚持智能化线上缴费渠道与传统线下缴费方式创新并行，提升缴费便利化水平。四是继续做好新冠肺炎患者医疗费用结算工作，及时结算新冠疫苗及接种费用。五是做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推进5种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服务。

## 九、如何推进医保标准化和信息化建设？

《通知》要求，要持续推进全国统一的医保信息平台深化应用，全面深化业务编码标准维护应用，建立完善的信息系统运维和管理体系，提升医保服务水平和治理能力。此外，《通知》还从压实工作责任、强化部门协同、加大宣传力度等方面对各地各有关部门提出工作要求，以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持续推进保障和改善民生。

来源：中国政府网